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6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25年6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进行如下调整：

（1）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由朱钰峰先生、朱共山先生、霍佳震先生担任，由董事长朱钰峰先生担任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（2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程博先生、孙玮女士、张利军先生担任，由独立董事程博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（3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霍佳震先生、朱钰峰先生、程博先生担任，由独立董事霍佳震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（4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张利军先生、朱钰峰先生、程博先生担任，由独立董事张利军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

订<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

三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;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对《投资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四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>的议案》;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》。

五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决定对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七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八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九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。

十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》。

十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

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中国内部审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内部审计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。

十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十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大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大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大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十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十五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。

十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。

十七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。

十八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六月十八日